

學校編號：536024

質素評核報告

何文田浸信會幼稚園

九龍何文田南村第五座適文樓地下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二十三日及二十五日

教育局
幼稚園視學組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教育局（二零一七年）

本報告可部分或全部翻印，但不得作商業或宣傳用途。翻印時必須說明出處。

質素評核日期：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二十三日及二十五日

- 學校通過質素評核
學校不通過質素評核

學校的表現

1. 學校的持續發展

1.1 學校跟進上次質素評核的建議，逐步改善課程規劃、兒童評估等工作。學校關注教師的專業發展，並作為近年的關注事項，先後參與外間支援計劃，提高教師帶領美藝和體能的技巧。本學年，學校因應有不少新教師到任，故以建立學習型的團隊文化，加強教師經驗分享與專業支援作為其中一項關注事項，通過賦權中層帶領、同儕觀課、培訓後分享等策略，能加強教師的協作和專業交流，有助建立學習型的團隊文化。

1.2 學校能善用網頁、電郵、通告等渠道，與家長保持良好的溝通。家長教師會成立十多年，能善用社區資源策劃多樣化的親子活動，又與所屬堂區教會合作，組織家長小組活動和一系列的育兒工作坊，提升家長照顧子女的技巧。學校於本年度開始逐步引入家長觀課，有助加深家長對學校課程的認識。家長義工熱心協助學校推行活動，家校合作良好。此外，學校亦關注兒童的異常表現及其家庭狀況，並備有辨別有特殊學習需要兒童的指引，又能善用外間資源，為有需要兒童提供適切的專業支援服務。

2. 學與教

2.1 學校參考《學前教育課程指引》及教材套編排課程，以主題作綜合課程設計，內容能全面涵蓋各學習範疇。學校安排與主題相關的參觀活動，有助引發兒童的學習興趣及豐富他們的經驗。課程內容大致適切。學校已增加自選學習時間，在自選活動時段中，

兒童有足夠時間自由進入區角活動，活動後由教師帶領總結經驗，能逐步培養兒童的自主學習態度。學校推行藝術及音體綜合課程，惟活動安排欠均衡，以致未能為兒童提供足夠的音樂及體能活動。學校須改善日程設計，確保兒童每天均有足夠時間參與音樂及體能活動，讓他們得以均衡發展。

2.2 學校設有課程統籌、監察及檢討機制。校長及課程主任帶領各級級長訂定課程進度，繼而由同級教師共同備課，商議活動設計。管理層通過審閱課程文件、教案、巡課等，了解課程推行情況，並於分級會議與教師共同檢討教學成效。從教學反思所見，教師未有針對兒童表現作出反思，亦未有在檢討中提出具體的改善方案。管理層尚須加強專業領導能力，帶領教師從教學反思及觀課等活動來修正及改善課程。

2.3 學校因應兒童發展所需，鼓勵幼兒班家長與兒童從日常生活中多作小肌肉練習，例如開瓶蓋、穿膠珠等活動，有助訓練兒童的手眼協調及手肌的靈活性。惟部分課業內容較深，例如高班的周記以書寫文字為主，而低班下學期及高班早期數學的教學方法以運算為主，較少運用操弄方式讓兒童掌握數學概念。學校須檢視課業安排，設計符合兒童能力的學習活動，引發兒童將所學與生活連繫。

2.4 學校運用兒童作品布置校園，能增添學習氣氛及吸引兒童互相欣賞。各課室內設有探索角、圖工角、教具角等學習區角，亦有足夠物料供兒童取用。在探索角中，兒童可進行測試和觀察，例如探索紙張浸入水中的變化，兒童會自發參與。兒童喜愛在圖工角進行泥膠創作和繪畫，惟語文和數學區角的遊戲活動不多，此外，教師在自選活動時段的啟迪角色亦不強。教師尚須改善區角設置，增設鼓勵兒童想像和表達的語文遊戲及通過操作實物學習的數概

活動。教師亦須發揮啟發輔導的職能，從觀察兒童活動的過程中適時給予回饋，促進兒童的學習。

2.5 教師用心製作教材教具，有助引發兒童的學習動機，又能適當運用動作、聲線和語調，加強演繹效果，有效吸引兒童的專注。學校過去數年均以「促進學習的評估」作為關注事項，通過引入大專院校的支援和校本優化措施，以加強教師對兒童學習成效的回饋。觀察所見，教師能擬定清晰的學習目標和教學計劃，惟施行時較着重完成教學計劃內容，較少關注兒童的學習成效，從而作出適時的回饋，以促進他們的學習。教師宜多從兒童的角度出發，多探討兒童學習的難點，鼓勵兒童多作思考和探索，並按兒童的需要調整教學安排。本學年，學校以「發展校本體能與健康教研工作」為關注事項，教師尚須加強觀察兒童對技巧的掌握，並適時跟進兒童的表現，以促進兒童的體能發展。在音樂活動中，教師帶領兒童進行音樂欣賞、歌唱及律動，兒童樂於參與。

2.6 兒童活潑好動，富好奇心，踴躍參與活動。學校近年重點發展兒童美藝創作，觀察所見，教師對美藝教學具信心，能引導兒童掌握技巧，兒童也能選取不同美工材料，運用拼貼方式，豐富作品。

2.7 學校以持續觀察方式評估兒童表現，也備有總結性評估，顯示兒童的整體發展。評估項目全面，學校更為各項目設訂評估準則，有助教師達致共識，評估內容亦包括兒童回饋及家長回饋，能讓學校從多角度了解兒童的發展情況。

3. 促進學校自我完善的建議

3.1 學校過去數年均以改善學校自評工作和「促進學習的評估」作為關注事項，惟在推動自評工作時，管理層未有帶領教師就兒童評估結果檢視學校的整體情況，從而訂定適切的跟進事項。在推動

「促進學習的評估」方面，學校亦未有為計劃訂定清晰的發展重點、相關的推行策略和成功準則，檢討和跟進亦未見具體，以致成效不彰。學校尚須積極跟進上次質素評核的建議，改善自評機制，聚焦兒童表現，客觀整全地評鑑和檢討學校整體情況，找出學校須改善的地方和發展優次，作為訂定周年發展計劃的依據。學校亦須為關注事項釐訂適切的推行策略和有助提升兒童學習成效的成功準則，以便適時評鑑工作的成效，推動學校持續發展。

- 3.2 管理層須加強課程領導的角色，以促進兒童學習為目標，帶領教師檢視課程的適切性和均衡性，為兒童提供足夠的音樂及體能活動，改善區角設置，以及課業編排。管理層亦須提升課堂教學的監察，以及帶領教師加強對兒童表現的回饋，反思學與教須改善的地方，從而為教師提供適切的培訓。教師亦須善用促進學習的評估理念，持續反思和改善教學成效，提升學與教效能。